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6-19 号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0:00 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获得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李五令先生、肖婷婷女士、独立董事曹阳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剑寒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结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为了积极回报股东，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2,373,920.40 元（含税），具体

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状况，并阐述了 2026 年度工作目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

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九、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邹剑寒、李五令、陈淑美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及提议，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同意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6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1,2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0,000.00 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12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奥佳转债”，债券代码“128097”。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奥佳转债”自 2020 年 9 月 2 日起进入转股期。

“奥佳转债”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到期，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完成了“奥佳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事宜，截至 2026 年 2 月 25 日，“奥佳转债”新增转股数量为 263,209 股，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62,347.5995 万股增至 62,373.9204 万股，注册资本由 62,347.5995 万元增加为 62,373.920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为货币，于

变更登记前缴足。

综上所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需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 5 条	公司住所：厦门市前埔路 168 号；邮编：361008。	公司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前埔路 168 号（五楼）；邮编：361008。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347.5995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373.9204 万元。
第 20 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2,347.5995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2,373.9204 万股，均为普通股。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十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公司终止募投项目“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产业园区”，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0,512.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十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漳州奥佳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漳州蒙发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经营周转、融资、外汇和金融衍生品交易等需求提供担保，增加年度担保额度 9,1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有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邹剑寒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十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采用现场投票、网

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上述各项事项具体内容、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年度报告出具报告文件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5、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 6、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7、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9、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 10、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12、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 13、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14、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 15、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 16、方正承销保荐关于奥佳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 17、方正承销保荐关于奥佳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18、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9、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

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